

聖經的來源



「第一要紧的，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；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於人意的，乃是人被圣灵感动，说出神的话来」

彼得後書 1:20-21

聖經的來源

聖經是從哪裏來？

1. 它是由人而來的嗎？

- 如果聖經是人寫的話，那有很多歷史，科學，物理，生物，等等的事實都無法記載下來的。為什麼？因人沒有“無所不知”的本能。
- 如果聖經是人寫的話，那我們就不會輕易看到人的罪和軟弱的記載。裏面也不可能會提到救世主的到來。

2. 聖經是由撒旦而來的嗎？

- > 如果聖經是撒旦寫的話，那聖經裏所形容的撒旦，就不會被稱為“那惡者”，相反地他將被稱為“救世主”。

如果兩者都不是，那聖經只能從上頭、神、而來的。

聖經是由四十位作者，又經歷了一千六百多年的時間所寫成的。

- a. 他們是生活在不同時代的人，有不同的職業、且住在不同的地方。從許多狀況來看，我們知道這些作者彼此間並不認識。然而，聖經中所記載的卻沒有矛盾與沖突的存在。
- b. 其他的書本並沒有這樣的情況、多位作者與很長的時間。這說明聖經不可能是個意外。
- c. 聖經不是一本科學書籍，但在它裏面卻具有科學論調的事實。然而，這一切的科學論調都是有根據和被證實的。
 - > 從哥倫布及麥哲倫的探險中，我們知道地球是圓的。這也是在大約五百年前才知道的事情。在他們發現地球是圓的幾千年前，聖經早已經記載說明地球是圓的。
 - “神坐在地球大圈之上”（以賽亞書 40:22）。
 - “祂立高天，我在那裡；祂在淵面的周圍，劃出圓圈”（箴言 8:27）。
 - > 聖經記錄了我們無法數算的星星。
在一九四零年時，天文學家終於得到結論，說他們無法計算宇宙裏的群星。大約在二千五百年前，耶利米就這麼記錄着：

- “天上的萬象不能數算，海邊的塵沙也不能鬥量；我必照樣使我僕人大衛的後裔和事奉我的利未人多起來。”（耶利米書 33:22）。
 - 全能的神不只能數算星星，“祂數點星宿的數目，一一稱它的名。”（詩篇 147:4）。
- d. 在聖經中有超過一千個預言，但每一個預言都應驗了。這可以進一步證明聖經是由神而來的。除了有關基督的預言之外，我們也會看到其他方面的：
- > 如耶利哥城的預言及應驗（約書亞記 6:26；列王紀上 16:34）。
 - > 我們也可以提到關於古列，也就是波斯王的預言，這是由以賽亞所說的預言（以賽亞書 44:28；45:1；以斯拉記 1）。
 - > 同時，也有很多是關於教會的預言，也已經應驗了（以賽亞書 2:1-4；耶利米書 31:31-34；但以理書 2:31-46；使徒行傳 2:14-47）。
- e. 考古學證明了聖經中事實。考古學是一門相當新的科學，一直到西元後一八四零年以後，考古學才被用來證明聖經中的記錄是正確的。
- 考古學有助于確認聖經中的地點，
- > 如確認示巴的地點。
 - 舊約中記載了示巴女王去拜訪所羅門王的故事（列王紀上 10:1-3）。
 - 耶穌也確認這個故事的真實性（馬太福音 12:42）。
 - 大約在一百年前，有兩個歐洲人到阿拉伯南部去，且在馬利城的城牆上發現了該文。這城就是古示巴國的國都。
 - 考古學也證明了尼尼微的存在地點。
- f. 考古學也可以支持聖經的道理。有些人說在使徒行傳 2:41 節，耶路撒冷中並沒有足夠的水池來為三千人施浸。然而，考古學卻發現一個又一個的池子在耶路撒冷城中。有一個水池甚至有兩個足球場的長度及一個足球場的寬度。

假如沒有聖經的話，我們便無法知道人的起源、神的本性、罪的起源及人在死後將會如何等等。

耶穌基督、神、聖靈與聖經都有著密切的關係。我們不能僅篤信其中之一，卻否認其他的。

- 有些人也許會說：“我信奉神，但我否定耶穌基督是神，我又否定聖經是神所賜予的禮物”，
- 也有些人宣稱：“我相信聖經是神所賜予的，但創世紀裏的前十一章是不可置信的”。假如我們不相信前十一章是由神而來的，我們便是對耶穌的話有所懷疑。
 - 耶穌常常提到創世紀前十一章（馬太福音 19:4-6；路加福音 17:26-27）。
 - 希伯來書跟猶大書都提到創世紀前十一章（希伯來書 11:4-7；猶大書 14）。

我們在信仰生活中有了信的憑據，這信就是由神所默示的聖經來的（提摩太後書 3:16-17）。

原告者：顧約翰弟兄。

注：此單張經過些篡改。